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16-085 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受理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破产清算概述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充华塑”）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近日收到南充华塑传来的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川 13 破申 2 号民事裁定书，法院已受理南充华塑的破产清算申请。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本院认为：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符合我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案件立案条件，其关于破产清算的申请应当予以受理。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法人以债务人的身份，向本院提出破产清算申请的主体适格；同时，鉴于对登记注册的工商部门是南充市工商局，本院对该破产案件具有管辖权。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三条、第七条第一款、第十条第二款之规定，裁定如下：受理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继续关注南充华塑破产清算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川 13 破申 2 号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